



人民法院公告

张继哲：本院受理黑龙江省鸡西市人民检察院以鸡检没申（2023）1号《没收违法所得申请书》，申请没收犯罪嫌疑人张继哲（曾用名张继德，绰号“德叔”，男，1977年8月19日出生，身份证号码350622197708191037，汉族，小学文化，无职业，现住福建省云霄县莆美镇莆东村朝阳里194号。2022年5月31日死亡。）因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公诉机关指控：张继哲以牟利为目的从事淫秽视频传播活动，经对淫秽视频服务器进行鉴定：该服务器内10108个视频均为淫秽物品，网站运营期间使用128张银行卡，非法获利94,847,234元。）被鸡西市公安局依法扣押存放在方小羽处的5,950,000元及本人主动上缴赃款2,920,000元。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第二百九十九条的规定，犯罪嫌疑人张继哲的近亲属和利害关系人有权申请参加诉讼、也可以委托诉讼代理人参加诉讼，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6个月内犯罪嫌疑人张继哲的近亲属和利害关系人可向本院申请，公告期满后本院将进行审理，未按照该期限、方式申请参加诉讼的近亲属和利害关系人自行承担可能导致的法律后果。

[黑龙江]黑龙江省鸡西市中级人民法院



本公告见2023年05月10日 人民法院报七版

(本公告从"人民法院公告网"下载, 下载时间: 2023年05月17日)